

东城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一次会议文件（一）

## 关于东城区 2022 年决算的报告

东城区财政局局长 贾 邦

2023 年 6 月 9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我受东城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东城区 2022 年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2 年区级决算总体概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重要一年。面对多波次新冠疫情冲击和一系列超预期因素，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区政府认真落实区十七届人大第一次会议的有关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加速“崇文争先”，做实“六字文章”，全力抓好防风险、保稳定、促发展、惠民生各项工作，推动国际一流和谐宜居的新时代首都核心区建设迈上新台阶。

2022 年对财政工作来说也是不平凡的一年。面对复杂局势和严峻形势，财政部门统筹兼顾，知重负重，苦干实干，不断深化财源建设、创新理财思路，持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确保财政资金运转规范、统筹高效，各项事业在艰难困苦中稳步前行。

2022 年，东城区决算情况总体平稳，与 2023 年初东城区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报告的预算执行情况基本一致。“三本预算”具体决算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平衡及收支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图表一：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图



2022 年，用于平衡的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3,638,1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49,006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成”税收返还 241,545 万元，市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601,788 万元，市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306,157 万元，上年专项结转资金 105,20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0,000 万元，调入资金共计 109,887 万元，一般债共计 134,600 万元，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00,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使用 3,638,1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99,137 万元，上解市财政支出 773,650 万元，专项资金结转下年 365,40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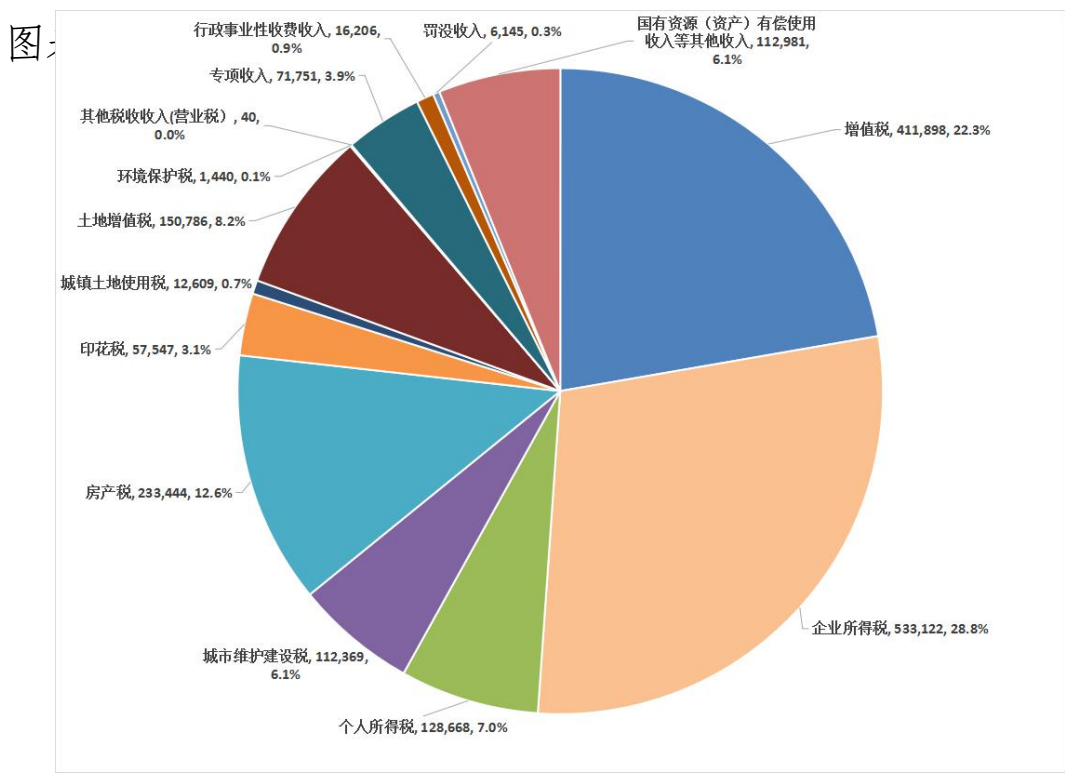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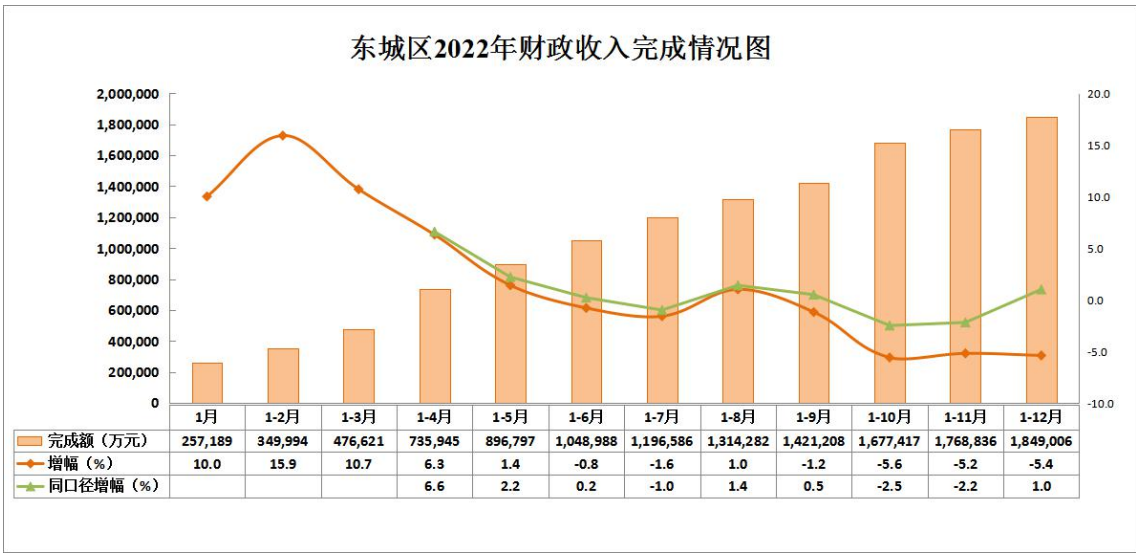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 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2 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909,0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口径增长 1.0%。因年底预期外增值税调库，实际完成 1,849,006 万元，比 2021 年决算收入减少 105,995 万元，

下降 5.4%。

图表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图（单位：万元）



主要税种完成情况：

(1) 增值税完成 411,898 万元，为调整预算<sup>1</sup>的 85.3%，同比

<sup>1</sup> 指 2022 年 12 月 2 日经东城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方案。

下降 20.9%。主要是：一是受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持续推进影响，本年度增值税减收规模逐步扩大。还原留抵退税影响后，增值税全年完成 594,942 万元，同比增收 18,283 万元，增长 3.2%。二是去年同期疫情控制态势良好、大宗商品行情乐观，批发零售业等重点行业增值税纳税规模较大，同期基数较高。

（2）企业所得税完成 533,12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2%，同比增长 0.3%。整体来看，企业所得税增幅呈小幅波动态势，主要是受汇率振荡、通货膨胀和疫情冲击的叠加影响，部分银行等金融业重点企业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同时部分批发零售业企业销售情况及盈利能力较为不稳，上缴企业所得税规模存在一定波动。

（3）个人所得税完成 128,66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0%，同比增长 9.8%。主要是：一是受疫情影响，去年同期基数较低；二是伴随“稳就业保就业”系列政策的实施，居民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等劳动性收入出现恢复性增长，带动个人所得税保持高位增长。

（4）房产税完成 233,44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0%，同比下降 5.0%。主要是受突发疫情及房地产行业景气度下降影响，房屋租赁市场行情低迷，办公楼宇租金收入有所下降。

（5）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12,369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4.0%，同比下降 3.8%。主要原因是城市维护建设税以当期增值税、消费税实缴税额为计税依据，增值税收入规模下滑，城市维护建设税相应减收。

（6）土地增值税完成 150,78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7%，同比增长 22.6%。主要是：土地增值税规模受一次性因素影响较大，

本年度大额土地交易项目清算入库，带动全年土地增值税增收。

（7）印花税完成 57,54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2%，同比增长 5.0%。主要是：一是“稳经济”各项政策落地生效，市场交易活跃度持续提升，带动印花税保持正增长。二是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有效提升了印花税征管效率。

（8）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2,60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7%，同比下降 3.3%。东城区强化税源管理，加强属地征管责任落实，城镇土地使用税总体规模保持相对平稳。

（9）环境保护税完成 1,44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9%，同比下降 14.0%。

（10）专项收入完成 71,75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8.4%，同比下降 5.6%。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完成 34,317 万元，同比增长 9.9%，主要是去年同期按照市级要求，将往年暂缓调整的中央级别教育费附加收入调库至国家金库，同期基数较低；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完成 36,448 万元，同比增长 7.9%，主要是：一是受疫情影响去年享受残保金优惠政策的企业较多，同期基数较低；二是今年我区严格残保金收入征管，加大欠税催缴力度，残保金征缴水平有力提升；教育资金收入完成 987 万元，主要是按政策要求计提土地出让金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6,20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5.8%，同比下降 10.3%。下降原因主要是为全面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按照北京市政府相关要求，对涉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等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实行阶段性缓缴。

（12）罚没收入完成 6,14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9.7%，同比

增长 21.9%。主要原因：一是东城区强化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类市场违规行为；二是部分单位上缴一次性大额罚没收入，带动罚没收入增幅较高。

(13)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其他收入完成 112,98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3.6%，同比下降 14.7%。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05,361 万元，同比增长 35.4%，增长较多主要是深入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指导意见》精神，加大区属国有资产资源盘活力度，通过出租、处置等市场化方式提升资源配置效率，贡献财政收入。

2022 年，东城区区域经济不断发展，带动收入结构优化，税收收入占比由上年的 91.5% 上升至 92.7%，收入质量稳步提高。

图表四：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种结构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本年累计      | 比重     | 上年同期      | 比重     | 比上年同期    |         |
|-------------------|-----------|--------|-----------|--------|----------|---------|
|                   |           |        |           |        | 增减额      | 增减%     |
| 合计                | 1,849,006 | 100.0% | 1,955,001 | 100.0% | -105,995 | -5.4%   |
| 一、增值税             | 411,898   | 22.3%  | 520,489   | 26.6%  | -108,591 | -20.9%  |
| 二、企业所得税           | 533,122   | 28.8%  | 531,472   | 27.2%  | 1,650    | 0.3%    |
| 三、个人所得税           | 128,668   | 7.0%   | 117,208   | 6.0%   | 11,460   | 9.8%    |
| 四、房产税             | 233,444   | 12.6%  | 245,855   | 12.6%  | -12,411  | -5.0%   |
| 五、城市维护建设税         | 112,369   | 6.1%   | 116,853   | 6.0%   | -4,484   | -3.8%   |
| 六、土地增值税           | 150,786   | 8.2%   | 122,947   | 6.3%   | 27,839   | 22.6%   |
| 七、印花税             | 57,547    | 3.1%   | 54,781    | 2.8%   | 2,766    | 5.0%    |
| 八、城镇土地使用税         | 12,609    | 0.7%   | 13,033    | 0.7%   | -424     | -3.3%   |
| 九、环境保护税           | 1,440     | 0.1%   | 1,675     | 0.1%   | -235     | -14.0%  |
| 十、其他税收收入(营业税)     | 40        | 0.0%   | -875      | 0.0%   | 915      | -104.6% |
| 十一、区级非税收入         | 207,085   | 11.2%  | 231,563   | 11.8%  | -24,478  | -10.6%  |
| 其中：1. 专项收入        | 71,751    | 3.9%   | 75,995    | 3.9%   | -4,244   | -5.6%   |
|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 34,317    | 1.9%   | 31,228    | 1.6%   | 3,089    | 9.9%    |
|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         | 36,448    | 2.0%   | 33,767    | 1.7%   | 2,681    | 7.9%    |
| 教育资金收入            | 987       | 0.1%   | 11,000    |        | -10,013  |         |
| 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 105,361   | 5.7%   | 77,800    | 4.0%   | 27,561   | 35.4%   |
| 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 16,206    | 0.9%   | 18,067    | 0.9%   | -1,861   | -10.3%  |
| 4.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 0         | 0.0%   | 35,000    | 1.8%   | -35,000  | -100.0% |
| 5. 罚没收入           | 6,145     | 0.3%   | 5,042     | 0.3%   | 1,103    | 21.9%   |
| 6.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 3,031     | 0.2%   | 833       | 0.0%   | 2,198    | 263.9%  |
| 7. 其他收入           | 4,591     | 0.2%   | 18,827    | 1.0%   | -14,236  | -75.6%  |

主要行业完成情况：

2022 年，金融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共完成各项税费收入 1,374,469 万元，同比减收 10,223 万元，下降 0.7%，占东城区收入总规模的 74.3%，重点行业财政收入支撑作用稳定。

图表五：2022 年东城区主要行业税收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22年     | 比重%   | 2021年     | 比重%   | 2022年比2021年 |       |
|--------------------|-----------|-------|-----------|-------|-------------|-------|
|                    |           |       |           |       | 增减额         | 增减%   |
| 合 计                | 1,849,006 | 100.0 | 1,955,000 | 100.0 | -105,994    | -5.4  |
| 1. 金融业             | 477,572   | 25.8  | 467,415   | 23.9  | 10,157      | 2.2   |
| 2. 批发和零售业          | 359,876   | 19.5  | 370,744   | 19.0  | -10,868     | -2.9  |
| 3. 房地产业            | 328,906   | 17.8  | 352,213   | 18.0  | -23,307     | -6.6  |
| 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208,115   | 11.3  | 194,320   | 9.9   | 13,795      | 7.1   |
| 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025   | 5.4   | 83,013    | 4.2   | 17,012      | 20.5  |
| 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87,641    | 4.7   | 81,944    | 4.2   | 5,697       | 7.0   |
| 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79,321    | 4.3   | 70,593    | 3.6   | 8,728       | 12.4  |
| 8. 住宿和餐饮业          | 20,406    | 1.1   | 26,175    | 1.3   | -5,769      | -22.0 |
| 9. 建筑业             | 33,670    | 1.8   | 33,824    | 1.7   | -154        | -0.5  |
| 1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29,602    | 1.6   | 32,678    | 1.7   | -3,076      | -9.4  |
| 11. 制造业            | 27,645    | 1.5   | 32,193    | 1.6   | -4,548      | -14.1 |
| 12.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 34,874    | 1.9   | 18,870    | 1.0   | 16,004      | 84.8  |
| 13.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17,664    | 1.0   | 16,138    | 0.8   | 1,526       | 9.5   |
| 14. 教育             | 8,692     | 0.5   | 9,159     | 0.5   | -467        | -5.1  |
| 15. 卫生和社会工作        | 11,388    | 0.6   | 10,123    | 0.5   | 1,265       | 12.5  |
| 16. 第三产业其他行业       | 16,028    | 0.9   | 18,007    | 0.9   | -1,979      | -11.0 |
| 17. 其他行业           | 7,581     | 0.4   | 137,591   | 7.0   | -130,010    | -94.5 |

金融业平稳增长，今年以来，我区坚持贯彻落实“一体两翼一核”金融产业发展战略，聚焦优势金融业态，大力支持金融创新，有效应对通胀风险，行业税收呈现稳定增长。

批发和零售业小幅下降，主要是：一是今年部分电子商品企

业新品发布业绩不达预期，营业收入较同期下滑明显。二是受疫情影响，批发和零售业企业商贸经营活动有所下降。

房地产业规模下行，主要是全年新冠疫情多点散发，房地产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部分企业销售滞缓、资金紧缩，行业区级税收规模呈现下降趋势。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明显增长，随着助企政策显效，我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活力复苏，区级税收收入规模明显增长。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平稳增长，主要是质检、规划、设计研究院及相关企业营业收入呈现正向增长。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快速增长，主要是部分通信和互联网企业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疫情影响下在线服务等线上行业收入持续上升。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增长较大，主要是行业内部分企业房地产交易缴纳大额土地增值税，带动行业税收规模呈上涨趋势。

住宿和餐饮业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作为我区传统优势行业，该行业受疫情冲击较大，行业复苏进度较慢。

建筑业与同期基本持平，主要是化工、房屋建筑、园林绿化等行业运行稳定，贡献平稳。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去年同期国际运输价格较高，抬高远洋货物运输、装卸搬运等行业同期基数。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明显增长，主要是部分区属行政单位处置房屋资产，缴纳大额土地增值税。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呈增长态势，主要是行业企业推出多种创新业态，照相、演出、文化服务等公司营业收入逐步恢复。

教育行业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受疫情线上授课及“双减”政策影响，职业技能培训、学校课外教育等机构税收贡献下降，辖区幼儿园保育费退费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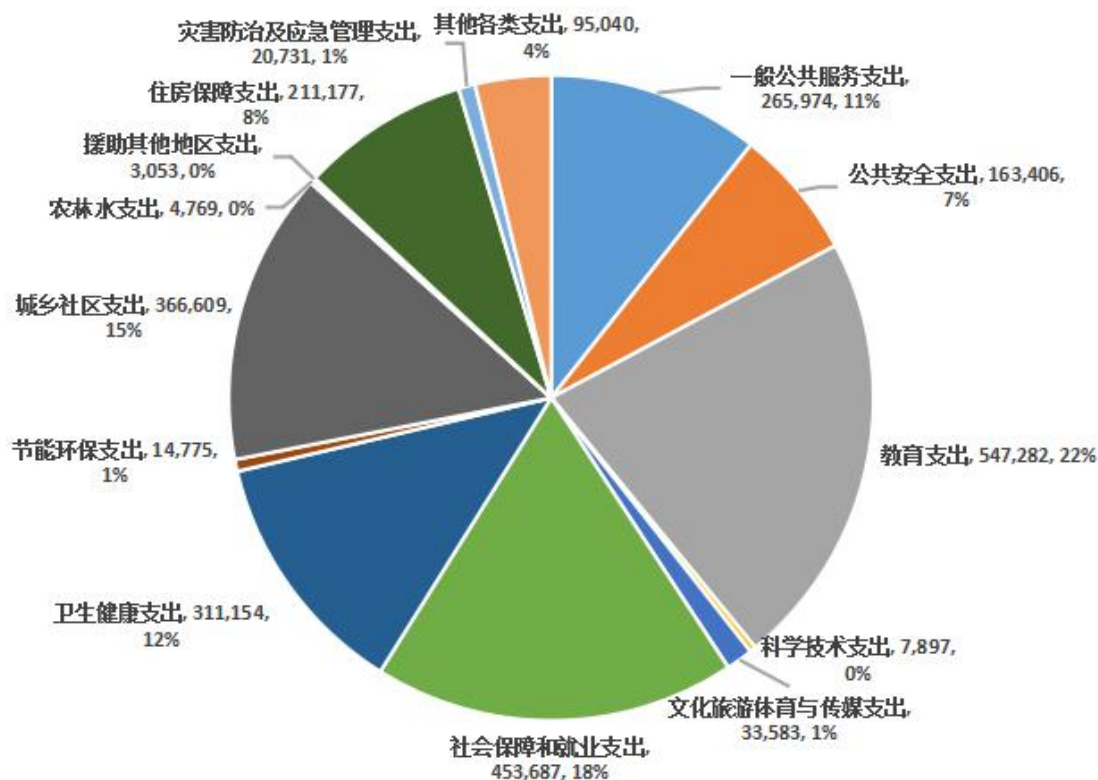
卫生和社会工作行业明显增长，主要是辖区综合医院个人所得税贡献明显，美容医疗机构等所得税贡献明显。

第三产业其他行业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受疫情影响，第三产业收入恢复仍需时间。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499,137 万元，为年终预算的 87.2%，同比减少 328,286 万元，同比下降 11.6%。

图表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图（单位：万元）



主要支出科目完成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974 万元，同比增长 28.6%，主要是保障政府职能部门正常运转、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和各类人员

经费等。增长较多的原因是物资储备及隔离点等疫情防控支出纳入该科目核算。

(2) 公共安全支出 163,406 万元，同比下降 1.5%，主要是保障公安分局重大活动安保经费和基本支出经费，做好依法行政、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社区矫正等司法专项工作。

(3) 教育支出 547,282 万元，同比下降 23.1%，主要是保障教职工工资足额发放等基本经费支出。下降较多的原因是落实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规范要求，将教委系统的住房支出调整至住房保障支出科目，同时受疫情影响，学校无法开展线下教学工作，各类项目进展缓慢。支出主要投向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教师队伍素质；推动学前教育发展，改善义务教育阶段办学条件，推动高中课程建设和教育考试改革。

(4) 科学技术支出 7,897 万元，同比下降 36.5%，主要是日常运转。下降较多的原因是本科目支出主要用于行政机关办公基础运维和信息化项目，在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背景下，本科目压减较大。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583 万元，同比下降 64.7%，主要是拨付文化场馆正常运转经费，充分利用优质体育资源，助力冬奥，加大冬季冰雪项目运动投入。下降较多的原因是上年用于国家话剧院腾退的市级转移支付规模较大。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687 万元，同比下降 11.1%，主要是拨付两节慰问专项经费，落实各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贴，特别是加大养老服务投入，全额负担高龄老年人补贴。主要投向是落实各类城乡居民及残疾人保障政策；确保接收军队离退人员安置经费足额到位；支持基层工作和社区建设工作稳步推进；

落实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等。下降较多的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服务类项目支出规模下降较多。

（7）卫生健康支出 311,154 万元，同比增长 34.1%，主要是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卫生防病、妇幼保健等专项经费，确保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转，及时拨付需由属地负担的核酸“应检尽检”人员经费。增长较多主要是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落实核酸检测，全力保障医疗卫生机构的防疫资金足额到位，有效提升综合医院医疗保障能力和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

（8）节能环保支出 14,775 万元，同比下降 36.2%。主要是环保部门工作经费、居民供暖补贴，以及以前年度无煤化工程尾款等。下降较多的原因是上年同期拨付市级转移支付资金。与预计执行情况偏差较大的原因是年末压减部分项目支出；部分支出调剂到街道执行，功能分类科目发生改变。

（9）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66,609 万元，同比下降 40.4%，主要是拨付我区简易楼腾退产业功能改造补助资金，加大 12345“接诉即办”资金投入力度。同时，针对成本较高的城市管理领域，优先制定提质增效工作方案，有效降低社会治理成本，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下降较多的原因是同期拨付平安大街环境整治提升资金、“百街千巷”环境整治资金等专项转移支付。与预计执行情况偏差较大的原因是年末结算以往年度工程款；部分节能环保支出调剂到此科目执行。

（10）农林水支出 4,769 万元，同比下降 49.7%。下降较多的原因是同期拨付市级转移支付用于中轴线绿色景观提升。

（11）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53 万元，同比下降 70.2%，下降较多的原因是同期落实北京市关于生态涵养区对口帮扶政策，

拨付资金 10,000 万元促进怀柔区建设发展。

(12) 住房保障支出 211,177 万元，同比增长 1.1 倍。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住房维护和直管公房的修缮。增长较多的原因：一是落实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规范要求，将教委及学校的住房支出调整至此科目；二是拨付一般债券 134,600 万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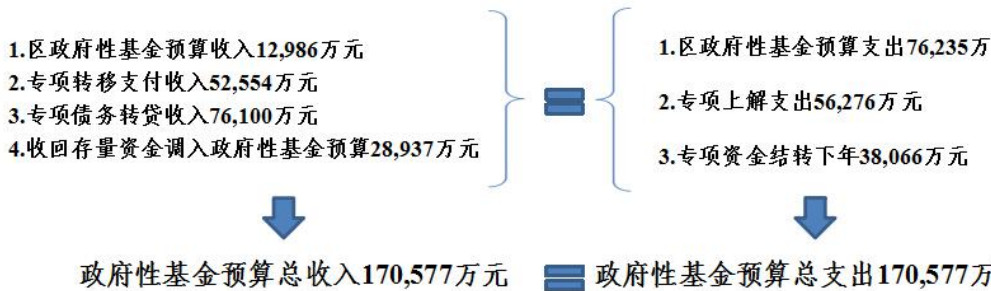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731 万元，同比下降 26.9%。主要是加强消防队伍建设，及时拨付专职安全员经费等。下降较多的原因是同期拨付专项资金用于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14) 其他各类支出 93,038 万元，支出主要投向是落实疫情期间出台的企业扶持政策，拨付房租补贴、贷款贴息、稳定市场供应补贴等。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及收支情况

### 1、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图表七：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图



2022 年，用于平衡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为 170,57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986 万元，市财政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2,554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6,100 万元，调入资金 28,937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使用 170,577 万元，其中：政

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6,235 万元,专项上解市财政支出 56,276 万元,专项资金结转下年 38,066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2 年,东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986 万元,同比减收 123,444 万元,下降 90.5%。收入全部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主要是北京市返还我区马圈土地一级开发等项目土地出让金收入以及二手房交易补缴的土地价款收入。同比下降较多是由于去年北京市一次性返还我区望坛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出让金收入 127,445 万元,抬高收入基数。

##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76,235 万元,为年终预算的 66.7%。由于发行专项债务,政府性基金支出规模同比增大。2022 年支出主要投向为: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28 万元。主要是拨付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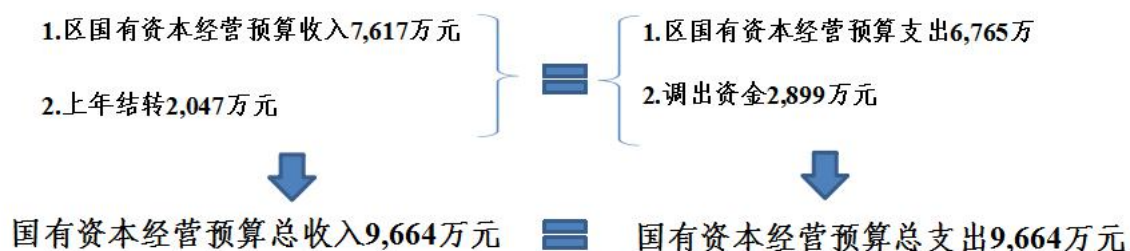
(2)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1,500 万元,主要是拨付专项债券用于宝华里项目资金。

(3)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207 万元,主要是市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重点用于支持我区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津贴经费项目、困难群众精准帮扶项目、创建国家全民健身模范区以及青少年冬季运动项目等事业发展资金。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平衡及收支情况

###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平衡情况

图表八: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图



2022 年，用于平衡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力为 9,664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617 万元；上年结转 2,04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765 万元；调出资金 2,899 万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收支平衡。

##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7,617 万元，为预算的 100%。其中：天街集团和东方信达公司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较预算增长 527 万元，增幅 11.42%；建远公司因重组合并及受疫情影响，上缴收入较预算减少 494 万元，减幅 60.32%；崇远公司与佳源公司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预算基本持平。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6,765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投向为北京新隆福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增资项目、北京王府井置业投资有限公司重组后增资项目、东方信达补充注册资本金项目和元隆大厦楼宇升级项目。

# 二、2022 年区级决算基础情况

## （一）上年专项结转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存量资金盘活情况

上年专项结转资金年初共计 105,209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2022 年使用 105,209 万元。主要是街道财政体制结余 46,587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金融企业奖补资金及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结余 33,636 万元，中央及市级转移支付结转教育卫生系统经费 11,749 万元等。

2022 年，盘活各类存量资金总额为 479,538 万元，为年初存量资金总规模的 95.6%。其中：收回存量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06,988 万元，主要用于平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收部分；收回存量资金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 28,937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专项债还本付息；收回存量资金拨付怀柔区结对协作资金 10,000 万元。

## **（二）2022 年专项结转下年情况**

2022 年，专项结转下年共计 403,471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98,262 万元，增长 2.98 倍。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专项结转下年 365,4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结转下年 38,066 万元。

专项结转资金增幅较大的原因主要包括：一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反复冲击影响，部分工作延后执行、项目暂缓实施，增加了专项结转资金规模；二是依据相关要求，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不再进行权责发生制列支及账务处理，部分已拨付到单位的资金没有形成实际支出，由区财政进行专项结转，继续用于相关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专项结转资金主要包括：一是中央及市级转移支付资金 311,715 万元，按照市区财政资金管理要求，结转至 2023 年安排使用。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169,124 万元，包括城市更新类转移支付资金 59,516 万元、岗位绩效结算补助 30,000 万元、财源建设转移支付 26,332 万元、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10,054 万元等；专项转移支付 142,591 万元，包括市基建项目转移支付资金 51,996 万元、核心区文物腾退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50,000 万元、教育系统转移支付资金 19,349 万元。二是街道体制结余 12,37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结转资金全部为中央及市级转移支付资

金，按照市区财政资金管理要求，结转至 2023 年安排使用，主要包括：一是保障性安居工程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贴息市级转移支付资金 32,786 万元；二是公租房、廉租房租金补贴市级转移支付 4,663 万元。

### **（三）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市对区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共计 358,7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06,15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报告的 253,848 万元增加了 52,309 万元，增加的转移支付主要是核心区文物腾退中央专项资金、改造类应急隔离房项目补助等。政府性基金预算 52,554 万元，主要是市财政下达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贴息资金、公租房廉租房租金补贴、彩票公益金等。

2022 年，市财政下达的一般转移支付项目中按专项管理的资金共计 358,165 万元，主要包括：疫情防控补助资金、城市更新补助资金、“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资金、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资金、区县文物及历史文化保护补助、市对区居民燃料供热补贴、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等。

### **（四）预备费使用情况**

按照《预算法》的规定，2022 年安排预备费 26,000 万元，实际支出 26,000 万元，主要是保障民生应急项目、拨付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经费、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经费以及全区各单位抚恤金丧葬费等。

### **（五）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变动情况**

2021 年末东城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91,992 万元，2022 年初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0,000 万元，2022 年末东城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1,992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按规定经区人民

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批准后使用。

图表九：2022 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项 目                    | 序 号   | 金 额    |
|------------------------|-------|--------|
| 一、2021 年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 1     | 91,992 |
| 二、2022 年年初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金额 | 2     | 90,000 |
| 三、2022 年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3=1-2 | 1,99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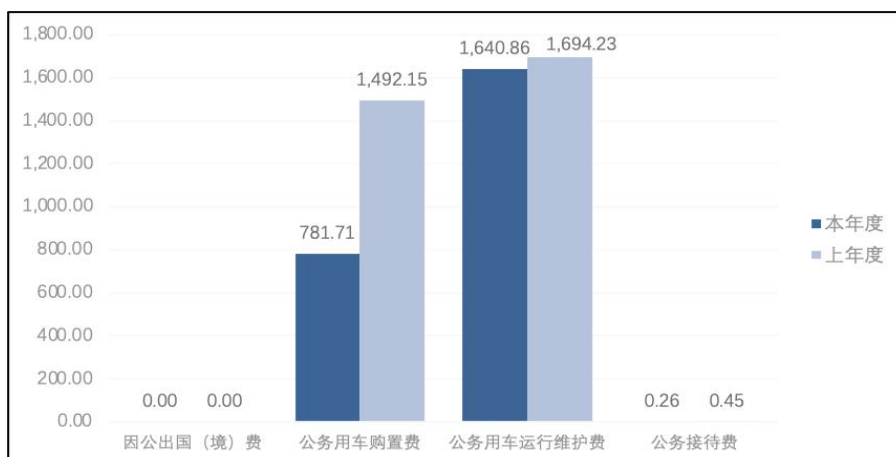
#### （六）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年终预算 167,835.44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162,717.23 万元，节约资金 5,118.21 万元，资金节约率 3.05%，其中：集中采购 18,847.64 万元，分散采购 143,869.58 万元。全年货物类采购共计 25,375.52 万元、工程类采购共计 62,057.45 万元、服务类采购共计 75,284.26 万元。其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金额为 69,669.63 万元，占实际采购金额的 42.82%。

#### （七）“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22 年区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总支出 2,422.83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764.15 万元，减少 23.98%。主要是由于疫情影响支出减少，同时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

图表十：2022 年“三公”经费决算图（单位：万元）



### 1、因公出国（境）经费使用情况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 2、公务接待费使用情况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6 万元，同比下降 0.34 万元，减少 56.67%，远低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落实“过紧日子”，公务接待支出进一步减少。

### 3、公务用车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使用情况

公务用车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2,422.58 万元，下降 763.8 万元，同比下降 24.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781.71 万元，同比下降 47.6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40.86 万元，同比下降 3.15%，主要为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车购置及维护费。

## （八）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2 年，东城区严格贯彻落实政府性债务管理系列政策，充分发挥政府债券在控疫情、稳增长、扩投资、促发展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强化底线思维，积极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

图表十一：2022 年政府性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本年<br>期初余额 | 本年新增<br>债务金额 | 本年偿还<br>债务金额 | 外债汇率<br>调整差异 | 期末债务余额    |
|-------------|------------|--------------|--------------|--------------|-----------|
| 总计          | 1,235,497  | 410,700      | 236,056      | 90           | 1,410,231 |
| 一、一般债券小计    | 653,500    | 334,600      | 200,000      |              | 788,100   |
| 豆各庄对接安置房项目  | 50,000     | 50,000       | 50,000       |              | 50,000    |
| 天坛周边简易楼腾退项目 | 50,000     | 50,000       | 50,000       |              | 50,000    |

|                   |                |               |               |  |                |
|-------------------|----------------|---------------|---------------|--|----------------|
|                   | 100,000        | 100,000       | 100,000       |  | 100,000        |
|                   | 140,000        | 0             | 0             |  | 140,000        |
| 西忠实里环境整治项目        | 50,000         | 0             | 0             |  | 50,000         |
| 天坛东里 1-8 号楼简易楼腾退项 | 40,000         | 0             | 0             |  | 40,000         |
| 东城区架空线入地及规范梳理工    | 34,500         | 0             | 0             |  | 34,500         |
| 东北二环路机场联络线周边“城    | 1,250          | 0             | 0             |  | 1,250          |
| 中村”环境整治项目         | 10,000         | 0             | 0             |  | 10,000         |
| “城中村”改造及区内市政道路    | 10,000         | 0             | 0             |  | 10,000         |
| 项目                | 52,000         | 0             | 0             |  | 52,000         |
| 标准租私房腾退贷款项目       | 5,000          | 0             | 0             |  | 5,000          |
|                   | 750            | 0             | 0             |  | 750            |
| 东城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     | 12,000         | 15,000        | 0             |  | 27,000         |
| 东城区东四、交道口地区 3 栋直  | 20,000         | 0             | 0             |  | 20,000         |
| 东城区天坛地区 2 栋直管公房简  | 25,000         | 0             | 0             |  | 25,000         |
| 直管公房简易楼解危排险腾退和    | 0              | 96,400        | 0             |  | 96,400         |
| 直管公房解危排险项目        | 0              | 6,600         | 0             |  | 6,600          |
| 东城区申请式改善项目        | 53,000         | 16,600        | 0             |  | 69,600         |
| <b>二、专项债券小计</b>   | <b>581,000</b> | <b>76,100</b> | <b>36,000</b> |  | <b>621,100</b> |
| 金鱼池二期西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 36,000         | 14,600        | 36,000        |  | 14,600         |
| 东城区宝华里房改带危改小区土    | 150,000        | 0             | 0             |  | 150,000        |
| 地一级开发项目（中心城区环境    | 270,000        | 0             | 0             |  | 270,000        |
| 整治——东城区宝华里项目）     | 85,000         | 0             | 0             |  | 85,000         |
|                   | 16,500         | 0             | 0             |  | 16,500         |

|                |            |          |           |           |              |
|----------------|------------|----------|-----------|-----------|--------------|
|                | 18,500     | 0        | 0         |           | 18,500       |
|                | 5,000      | 0        | 0         |           | 5,000        |
|                | 0          | 61,500   | 0         |           | 61,500       |
| <b>三、外债小计</b>  | <b>997</b> | <b>0</b> | <b>56</b> | <b>90</b> | <b>1,031</b> |
| 北京环天坛地区集中供热及锅炉 | 997        | 0        | 56        | 90        | 1,031        |

截至 2022 年底，东城区政府债务余额 141.02 亿元，未超过北京市下达我区的当年政府债务限额 146.65 亿元。当年由市财政代发地方政府债券共 41.07 亿元（含 21.46 亿元再融资），其中发行一般债券 33.46 亿元<sup>2</sup>（含 20 亿元再融资），主要用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直管公房简易楼解危排险腾退、直管公房解危排险项目、申请式腾退等项目；发行专项债券 7.61 亿元<sup>3</sup>（含 1.46 亿元再融资），主要用于东城区中心城区环境整治（宝华里项目）。

### （九）政府设立基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东城区已成功设立 2 支子基金，一是东城区智能金融产业发展基金，基金规模 2.5 亿元，引导基金出资 0.5 亿元，放大比例为 1: 4，引导基金已完成首期实缴出资 0.1 亿元，撬动社会资本 0.4 亿元，已投资 0.4 亿元；二是东城区“文菁”文化+产业基金，基金首期规模 4 亿元，引导基金出资 1 亿元，放大比例为 1: 3，引导基金已完成首期实缴出资 0.13 亿元，撬动社会资本 0.39 亿元，目前正在对接意向企业。

### （十）预算绩效情况

2 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3 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2022 年，东城区紧紧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开展成本绩效分析等绩效评价工作，持续优化社会公共服务领域财政支出结构，涉及资金达 18.9 亿元，为提升政策效能、提高资金配置效益提供有力支撑。一是持续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涉及财政资金 6.1 亿元，将成本分析广度扩展到公用事业、教育和养老等多个领域，细化完善部分支出定额标准，推进重点领域支出降本增效。二是稳步推进常规绩效评价工作，评价总规模 11.6 亿元，全年共开展 35 个事后绩效评价工作项目，重点倾斜政府投资项目，重点聚焦产业政策评估，发挥绩效评价在优化支出结构方面的积极作用。三是重点开展民生领域事前评估项目，涉及资金 1.2 亿元，共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 10 个，不断优化支出结构、严控项目经费，有效降低预算安排不实的财政管理风险。

### **三、落实区人代会批准的预算决议和审计意见工作措施**

#### **（一）2022 年预算决议落实情况**

2022 年，区政府认真落实区十七届人大第一次会议的有关决议，坚守核心区战略定位，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重点，创新格局，规范预算执行，统筹政府资源，稳政府运行、稳市场发展、稳民生保障，区域经济稳中有进。

##### **1. 稳经济大盘，收入发展成效显著**

一是产业升级迈出坚实步伐。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深化产业创新融合，积极争取“两区”政策落地，瞄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和关键资源，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引导作用，加大房租补贴、科技创新奖励、金融支持、人才激励、上市奖励等资金扶持力度，按需拨付各类产业扶持资金近 7 亿元，

覆盖 93%以上的区域财源，助推重点产业健康发展。用好“文菁计划”扶持资金，通过领军奖励、高成长企业扶持、“投贷奖”“房租通”补贴以及重点项目，让文化企业在东城落地生根。

二是助企政策落地有声。有力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充分释放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红利，2022 年我区累计发生增值税留抵退税 38.2 亿元。调度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减免中小微企业房屋租金 977.43 万元，确保市场主体“应享尽享”；安排贷款贴息及担保费补贴专项资金、中小微企业风险补偿专项资金各 1,500 万元，追加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427 万元，积极降低融资成本，提高我区企业抗风险能力。

三是税源建设成绩斐然。集聚招商合力，健全“2+1”财源建设考核机制，持续巩固全区上下齐抓财源建设的良好氛围，连续三年在全市财源建设评估中排名前列。深化行业管理，压紧压实行业主管部门及属地看护责任，有效提升重点行业对区域发展的支撑和拉动作用。有效涵养财源，结合“两区”建设要求，将符合条件的企业纳入财源储备项目管理，扶持我区多家新设储备项目成长为百万级财源。2022 年全区新增市场主体 4911 户，其中，金融、科技、文化三大主导行业新增市场主体 2468 户；财源建设引进企业 1927 户，税源引进规模 26.49 亿元；税源实际入库完成 18.34 亿元。浦瑞姆信息技术、农银理财、中丝国际控股、国家能源煤炭经营分公司、国民信托等多家京外重点企业或业务落地东城。

四是营商环境日新月异。营商环境是市场主体发展之基、活力之源。2022 年，东城区聚焦改革攻坚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着力构建多项领跑、单项冠军、特色凸显、全面优化的营商环境改

革新格局。优化对企服务，加大走访企业力度，实行重点企业“一企一策”，积极延伸服务触角，推动“紫金服务”迭代升级，连续四年在全市营商环境评价中保持前列，成为全市四个率先推进营商环境改革创新示范区之一。持续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先行先试，依托全市统一的“1+1+2”政府采购一体化信息平台体系，成功组织全市首例“不见面”开标工作，政府采购实现招、投、开、评全流程电子化。简化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条件的形式审查，进一步降低交易成本。加大中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支出力度，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示范文本。

## 2. 稳重点保障，支出管理有力有节

一是坚决扛起政治责任，守牢核心区防线。面对疫情反复冲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微波就是巨浪”的高度警醒，累计拨付疫情防控相关经费 110,796 万元，为构建疫情防控的铜墙铁壁提供财力保障。加强财政统筹，优先保障疫情防控经费需求，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安排到位。积极筹措资金用于落位管控、核酸检测和转运隔离，拨付 31,514 万元用于集中隔离点安置，拨付 29,342 万元用于常态化核酸检测，拨付 40,680 万元用于街道基层防疫工作，体现危难中的“东城温度”。牢固树立“红墙意识”，守好安全底线，筑牢核心区安全屏障。投入资金用于核心区安全保障工作，做好“四个服务”，统筹资金 4,227 万元重点用于“雪亮工程”和“智慧平安小区”等安全保障工作，全方位保障我区社会和谐稳定。

二是兜住“三保”底线，保障重点任务。通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调整年度部门预算安排、加大结余结转资金清理盘活力度等方式，实现“三保”支出应保尽保，全年安排“三保”预算支

出 132.3 亿元，占支出总规模的 53%。多渠道筹集资金，积极争取市级资金 14.73 亿元，支持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直管公房平房申请式腾退，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全区经济社会建设，筹措社会资本 53.79 亿元用于开展皇城景山街区、西总布街区、国子监街区申请式退租工作，并以皇城景山街区作为试点，进行恢复性修建和运营管理，打造产业、文化、长租三类样板院落风貌，推动我区城市存量空间资源提质增效。适度新增政府债券 19.61 亿元，切实发挥债券资金推进重大项目的积极作用。

三是聚焦“七有”“五性”，保障改善民生。坚持把就业作为最大民生，安排促进就业优惠政策资金近 3 亿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4 亿元。落实各项困难群体社会救助政策，累计支出救助资金 1.55 亿元。加大养老服务资金投入力度，累计支出养老服务资金 3 亿元。统筹安排资金 480 万元提高每千名常住人口养老床位数，支持东城区建设 1200 张养老家庭照护床位和 600 户适老化改造。始终围绕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任务，安排教育教学改革、质量提升专项经费 3,200 余万元用于学区制教育综合改革、“双提升”计划等事项，促进东城区教育事业进一步优质均衡发展。安排建设经费 2,556 万元统筹谋划教育智慧示范区建设，加快搭建智慧教育云平台，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持续保障学前教育投入力度，安排市、区学前专项经费 11,580 万元支持普惠性学前教育的作用，满足百姓子女享受“普惠、优质”学前教育的多元需求。制定东城文物“活历计划”，创新性引入社会公益信托基金，引导东城区文物活化利用高质量发展，促进文物活化利用品牌活动可持续发展。拨付资金 850 万元支持举办南

锣鼓巷戏剧展演和北京国际青年戏剧节，拨付资金 1,104 万元完成钟鼓楼一层沉浸式展陈升级和安防改造，助力中轴线申遗。坚持以群众体育为重点，统筹安排约 700 万元用于支持全民健身、建设维护公共体育设施、体育场馆免费开放等，成功创建国家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区。

### 3. 稳政府运行，财政改革深度推进

一是多渠道筹集资金，增强财力保障。加大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力度，集中力量干大事。积极争取中央及市级项目资金，推动重点项目开展落地。切实做好国库集中支付等存量资金清理，全年清理各类区级存量资金和上级专项结转资金 135,925 万元，补充财力资源。充分发挥债务资金对投资的推动促进作用，促进重大项目顺利推进。

二是扎牢预算口袋，严控支出节奏。制发《区级预备费管理办法》和《东城区 2022 年度预算执行工作要点》，规范预备费管理使用，从严控制预算追加范围，规范和减少预算调整事项，增强预算刚性约束。实时跟进市区工作重点，统筹考量“疏整促”等重点工作现有成效及后续规划，加大实地调研力度，动态调整道路清扫保洁、公厕建设等相关项目资金投入，确保财政资金始终用在刀刃上。结合财政运行情况，及时梳理全区 2022 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核减非“三保”支出 8.45 亿元，清理上年结转资金 7.87 亿元，有效保障全年财政收支平衡。因时因势进行预算调整，在疫情冲击、减税降费导致财政收入下降 14.4 亿元的严峻形势下，通过调入存量资金、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稳住财政基本盘，保障基本支出强度。

三是盘活国有资产，提升资产效益。挖掘存量资产经济贡献

潜力，依法依规扩宽非税收入维度。构建政府房屋资产“公物仓”，全面掌握我区行政事业单位存量资产底数及使用情况，为合理配置、处置、有效盘活区属国有资源资产提供重要依据。通过产权置换方式盘活安定门街道箭厂胡同 6 栋简易楼，夯实我区与市属国企的政企合作基石。整合资产利用场景，景山街道 5 栋简易楼更新改造后，成为景山地区小型消防站、景山派出所办公用房及社区“一站多居”服务用房，实现资产再利用。

四是做好绩效文章，严控行政成本。紧紧围绕预算管理主要环节，持续扩大绩效管理资金规模，全年共计开展绩效评价项目 59 项。一方面，持续深化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在公用事业、教育和养老等六个重点行业 and 重点领域推行全成本预算绩效分析，累计压减资金 8,000 余万元，压减率达 13%，优化部分领域支出标准 25 项，在优化支出结构、严控项目成本、转变财政支持方式等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推进重点领域支出降本增效。另一方面，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充分发挥事前评估的源头把控作用，有效利用事中跟踪的约束纠偏作用，持续扩大事后评价资金覆盖面，开展 34 个事后续效评价项目。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成效显著。全年开展成本绩效分析 10 余项，累计压减财政资金 8,000 余万元，优化重点领域支出标准 26 项，在优化支出结构、严控项目成本、转变财政支持方式上取得实质性突破。

#### 4. 促提质增效，内控监督水平稳步提高

一是预算评审卓有成效。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高财政资金配置使用效益为方向指引，全力提高项目评审的真实性、合理性和准确性，合理有效地配置和使用公共资金，实时掌握项目进展，用好每一分财政资金。深化预算一体化改革，加强基本支出

定员定额管理，持续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强化预算评审评估，将“实施单位自主评审”统一为“财政集中评审”，全年评审项目109个，资金规模超11.3亿元，其中，已完成财政评审项目规模4.1亿元，实现节约财政资金超1.57亿元，节约资金比例达37%。

二是内控检查有序开展。对全区近120家行政事业单位开展内部控制调查工作，分析单位内控制度建设情况，充分调查内控制度建立、财务信息公开、合同台账建立等内容，适时组织外部评价，通过“以评促建”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推动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内控信息化体系建设落地见效，探索形成“目标+组织+架构”的工作框架和“优化流程+量化控制+试运行完善”的建设路径，以内控信息化促进财政治理水平不断提高，用科学严密的工作流程和措施防范各类风险。开展教育系统、全区街道财政财务管理专项检查，采用线上核查、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延伸监督视角、拓宽检查范围，不断推进财务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

三是财会监督稳步推进。坚持高站位、实举措，切实履行财政监督职责，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扎实做好抗疫国债直达资金、政府购买服务、预决算公开等专项监督检查工作。分别组织开展地方金融机构检查、政府投融资平台检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社会团体检查等，将检查重点转变为关注资金管理流动性、实效性，回收各单位往来款账户和二级事业单位结余资金，为地方资金安全运行保驾护航。开展教育系统、全区街道财政财务管理专项检查，采用线上核查、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延伸监督视角、拓宽检查范围，不断推进财务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开展2021年度预决算公开情况检查，除涉密部门外，

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确保预决算公开及时、完整、规范。

四是借款清欠工作全面展开。成立清理财政借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暂付性款项清理消化专项工作方案，明确财政借款三年清理消化任务，与借款单位做好借款协议续签，督促借款单位制定切实有效的还款计划，清单式管理、项目化推进清理工作，全年清理消化财政借款 1.96 亿元。

## **（二）进一步落实 2023 年预算决议和区审计意见情况**

2023 年是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健康运行的关键之年。市场信心不断提振，企业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步伐加快，税收贡献稳步提升；同时财政制度改革、预算绩效管理、国有资产统筹等工作有序推进，支出约束逐渐发挥作用，各部门花钱问效的观念已逐步确立，财政管理水平更上新台阶。但是，从收入形势看，由于房地产行业深度调整，新兴优势产业亟待培育，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仍处适应期，预期未来一段时间财政收入增长缓慢；从支出形势看，财政供养、城市运行和债务管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占比较大，支持区域重点战略任务资金需求大，年度财政收支形势依然相当严峻。

根据区人代会在审议 2023 年预算时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同时结合区审计部门在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情况审计中提出的意见，区政府将继续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的原则，进一步挖掘增收潜能，提高支出约束，完善绩效管理，发挥监督职能，在保持一定支出强度的同时，提升财政投入的有效性，腾挪财力空间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千方百计把财政“蛋糕”做大做强、管好分好。

一是持续提高“四个服务”水平。完善与中央单位常态化联

络机制，深化构建服务中央单位和驻京部队工作新模式，进一步提升服务工作的规范性、整体性、协同性。强化公共秩序管理，加大老旧小区、拆迁滞留区、桥下空间、铁路沿线等项目资金统筹规划，以讲政治的高度确保核心区绝对安全。以首善标准做好重大活动、重大项目服务保障工作，营造安全、高效、有序的政务环境。

二是推动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抢抓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政策机遇，坚持向内挖潜、向外引资、向上争取并重，持续办好“政企会客厅”，进一步激发央企、市属国企、大型民企和金融机构税源增收潜力，为全区基本运转、干事创业提供财力保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改革方向不动摇，加快建设营商环境改革创新示范区，认真做好迎接新一轮世行评价准备。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支撑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充分发挥财政政策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优势的积极作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节支增效、有保有压，在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的基础上，持续降低运行成本，逐步扭转财政收支紧平衡局面，在高质量发展中保障财政可持续。

三是以底线思维兜牢“三保”。足额安排“三保”预算，科学统筹自有财力和上级转移支付，用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优化支出顺序，严格预算执行，强化“三保”保障责任。加强财政运行监测，更加全面、准确判断财政运行情况，做到动态监测、分类管理、精准施策，及时发现化解风险隐患。

四是促进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通过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压低政策实施成本并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持续完善“三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以政府投资、购买

服务、大额资金、直达资金、疏整促资金等范畴为重点管理方向，加快全过程绩效评价成果转化。加强对项目预算的管理和监控，以“钱该不该花、该不该政府花、该不该花这么多、该不该当下花”的“四问该不该”为原则，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对项目进行及时精准调整，完善调整预算措施，提高项目执行力。

五是保障财政更可持续。坚决守好财政运行底线，兼顾好当前和长远、速度和质量、规模和科学，确保目标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更好统筹当前和长远，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合理安排财政收支政策，出台涉及增加财政支出的重大政策和实施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前，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防止过高承诺、过度保障。加强对财经制度执行、重大财税政策落实、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保障财政平稳运行，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六是探索财政改革和监督机制新路径。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因地制宜出台东城改革方案，从加大收入统筹、规范支出管理、严格预算编制和执行、加强风险防控等方面细化各项政策措施，确保各项改革任务落地生效。深化区街财政管理机制改革，赋能基层治理新动力。继续推进各领域改革和创新工作，不断创新服务代表委员方式方法，丰富沟通形式，创新服务平台，转换服务视角，在做深做实做细上下功夫，更好发挥人大监督力量，持续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健康运行的关键一年。天地风霜尽，新程壮阔多。

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身负重任、勇毅前行，努力为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贡献东城力量！